



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第 614/E501/V/GPAL/2016 號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6 年 6 月 29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7 月 1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積極透過多渠道及不同方式，聆聽社會訴求及聲音，加深市民對政府政策的了解，讓政府施政更能貼近民意。

特區政府各範疇的官員會因應政策特點及實際需要，主動走入社區面向居民，了解社情民意。例如，透過接待及拜訪社會團體和社區組織，聽取其對施政的意見；應邀出席電台或電視專題節目，即時與市民進行交流互動；為各項重要政策的制定舉辦不同方式的諮詢活動，提升政策的科學性和認受性；配合科技資訊的需要，加強互聯網、社交媒體及流動應用程式等電子科技的應用，既有利於更有效吸納市民意見，亦有助於加強面向公眾的政策宣傳及解說。

此外，特區政府致力提升諮詢組織的功能，包括推進諮詢組織重整、規範諮詢組織成員的任期及兼任，以及研究優化諮詢組織運作等，藉以提升諮詢組織吸納社會意見，發揮政府與社會溝通橋樑的作用。同時，積極推進社區諮詢工作，透過由社區居民組成的三個分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，以及社區座談會等，了解

